附件4

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企校合作协议

参考模板

（企业与培训机构签订时使用，各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与合作培训机构约定其他事项）

甲方（企业）：

邮寄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乙方（培训机构）：

邮寄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根据我市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工作的有关通知，为创新企业技能人才培养模式，改革传统的学徒培养方式，充分发挥企校双方优势，加快企业技能人才培养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合作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工作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合作原则

优势互补，资源共享，互惠多赢，共同发展。

二、合作方式

甲乙双方采取“企校合作、工学交替”的培养模式共同培训学徒。甲方主要通过导师带徒方式，乙方主要采取工学一体化培训方式。（各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与合作培训机构约定具体培训方式）

三、合作内容及期限

甲乙双方依据甲方需求共同组织实施培训，甲乙双方分别承担相应培训任务。培训计划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培训职业（工种） | 培训等级 | 培训期限 | 培训人数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专业知识、操作技能、职业素养、工匠精神、法律常识、安全生产规范等。甲方侧重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等内容培训，乙方侧重       等内容培训。（各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与合作培训机构约定具体培训内容）

四、培训费用

甲方依据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标准向乙方支付培训费用，支付方式为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支付时间为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。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或税务发票（无独立法人资格的国有企业办职业院校、技工院校、企业职工培训中心无需出具）等符合财务管理规定的费用凭证。

五、甲方责任与义务

1. 甲方负责联合乙方共同确定学徒培训方案和计划，明确培训方式、内容、期限等。

2. 甲方应与每位学徒签订培养协议，明确培训目标、内容、期限和质量考核标准等内容，支付学徒工资，保证学徒在企业工作的同时，能够由培训机构开展系统的、有针对性的专业知识学习和相关技能训练。

3. 甲方负责选拔优秀的高技能人才担任学徒的企业导师，并对企业导师的教学过程、教学质量进行督导评价。

4. 甲方负责对学徒进行企业培训期间的组织管理、考核评价等，并履行安全管理职责。

六、乙方责任与义务

1. 乙方负责配合甲方确定学徒培训方案和计划。

2. 乙方要结合甲方生产和学徒工作生活实际，采取弹性学制，建立和完善适合弹性学制或学分制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和考核制度。

3. 乙方应为学徒安排具备相应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水平的指导教师，按照培训分工，负责承担学徒的相关教学任务，强化理论知识学习，做好与企业实践技能的衔接。

4. 乙方按照培训计划和培训分工，负责学徒在相关培训期间的组织管理、考核评价等，并履行安全管理职责。

5. 乙方（技工院校类型）负责为符合条件的学徒进行非全日制学籍注册。

七、附则

1. 双方因协议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2. 本协议的变更、续签及其他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另行商定。

3. 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有效期为   年。

4. 本协议一式    份，甲方执    份、乙方执    份为凭。

甲方（盖章）: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乙方（盖章）:
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签字:     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签字:

年  月  日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年  月  日